

機票式投保規定：

- (1) 旅行平安保險主要用於旅遊及觀光(不含高危險性如：攀登高山、潛水、競賽等之活動及紅色警示區域)，係一般人皆可參加。
- (2) 單次投保天數：國內旅遊最高 30 天（含台、澎、金、馬地區），國外旅遊最高 180 天。
- (3) 投保限制：

險種代碼	中文說明	年齡	最高承保(累積)金額	最低承保金額	區域
主約(AD&D) TA 或 NTA	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、殘廢給付 註一	未滿15足歲(註二)	200萬	60萬	國內、國外
		15足歲~70歲	2,000萬		
		71歲~ 75歲	1,500萬		
		76~100歲(註二)	300萬		
MT	實支實付旅行傷害醫療給付	200萬；且不得超過ADD×10%		3萬	國外(台、澎、金、馬以外 地區) 投保HC者須投保HS； 投保NHC者須投保NHS
HS	海外突發疾病住院	200萬；且不得超過ADD×10%		10萬	
NHS	海外突發疾病住院、住院補償 (海外特定地區限額調整)				
HC	海外突發疾病門診、急診	15,000元；且不得超過ADD×1‰		1,000元	
NHC	海外突發疾病門診、急診 (海外特定地區限額調整)	30,000元且不得超過ADD×1.5‰			
註一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、意外身故關懷金或喪葬費用、水陸交通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、航空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、意外殘廢、水陸交通意外殘廢、航空意外殘廢、重大燒燙傷。					
註二：1.以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，無身故保險金之給付。 2.海外急難救助服務：適用旅行地點為國外區域之被保險人；惟事故發生時，被保險人實際年齡已達85歲者不在本服務範圍內。					

- (4) 特殊身分投保規則
 1. 外籍人士限在台定居或合法工作者申請投保，須於要保書補述職業職位，保額依各年齡之最高承保金額為限。如旅遊地點為國外區域，投保天數以 30 天為限。
 2.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，每次於投保前須先洽中國人壽核保評估保險額度及承保條件。
- (5) 被保險人年齡為 65~70 歲且購買 ADD(TA&NTA)累積保額逾 1,500 萬者，必須於保險生效日五個工作日前，詳填要保書及被保險人之財務問卷，提交中國人壽辦理審核作業，經同意承保後始得簽發保險單及辦理繳費生效。
- (6) 被保險人與要保人間，需具有保險利益關係，始可投保；公司或雇主可為要保人，但不得指定為受益人；不受理以旅行社為要保人替其旅客投保。

- (7) 要保人、被保險人於保險生效期間內如需縮短或延長保險期間時，請填寫「旅行平安險契約變更申請書」通知您的保險服務人員辦理變更或電洽本公司免費服務專線(0800-098889)。
- (8) 團體旅遊，其總保險金額超過再保臨分額度時，必須於保險生效日五個工作天前，詳填「旅行平安險要保書」提交中國人壽辦理審核作業，經同意承保後始得簽發保險單及辦理繳費生效。
- (9) 為維護保戶權益及明確公司責任，業務同仁對收費當日無法完成報繳手續者，應依本公司報備制度於保單生效前辦理報備作業。
- (10) 「海外急難救助」為中國人壽另行提供客戶之服務，不屬於保險契約內容，有關服務對象、服務內容及除外條款等依中國人壽海外急難救助服務辦法為準。中國人壽得於必要時修改或終止本服務內容，且不另行通知。詳細內容請查詢中國人壽企業網站 www.chinalife.com.tw。
- (11) 以現金繳付單張保險費限額新台幣五萬元；超過新台幣五萬元者，敬請利用劃撥、匯款、金融機構轉帳或支票等其他方式繳付。